

(C类)

# 新平彝族自治县农业局

新农函〔2018〕17号

## 新平县农业局关于对新平彝族自治县 第十七届人大二次会议第194号建议 答复的函

刀××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在现刀村建设新品种、新技术试验示范基地的建议》，已交我们研究办理，现答复如下：

您提出的建议很好，我们收到建议后高度重视，组织我单位相关站所（股室）农业专家共同研究此建议。首先感谢你对农业事业的支持和关心！

近年来，水塘镇现刀村蔬菜产业发展势头良好，适于发展蔬菜的空间也很大，群众科技意识转变很大，种植蔬菜的积极性很高，蔬菜种植给农民带来很好的收入，蔬菜产业已是你村农民增收的一大支柱产业。然而，农业产业的发展，必需得重视科技生产，某项科技措施得到推广和运用，都是科技人员经过反复试验、示范，摸索得出的成果；新品种、新技术试验、示范及推广这一过程是绝不能忽视的。

2016年，水塘镇现刀村实施了《中央财政支持现代农业生产发

---

展蔬菜项目》，项目总投资 381.50 万元，其中：中央财政专项资金扶持 300 万元，自筹资金 81.50 万元。项目建设内容：建设田间机耕路、农田水利沟渠、节水灌溉管网、水池。2017 年，县级财政补助 15 万元，建设区域性蔬菜种苗繁育基地 1 个。项目已建成并投入使用。

由于财政困难，在现刀村建设新品种、新技术试验示范基地的建议，我局暂无力安排；我局将尽力向上争取资金给予帮助解决。

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农业局

2018 年 6 月 15 日



(联系人及电话：王洪 7011703)

---

抄送：县政府办议案提案股，县人大选联委。

---

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农业局办公室

2018 年 6 月 15 日印

---